



紧盯关键点,作战合成化,打赢道路交通事故预防攻坚战

惠民“大交管”打造滨州“样板”

本报5月12日讯(通讯员 王庆山 记者 王忠才 王文彬) 4月29日,惠民县发生一起交通事故肇事逃逸案,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后,交警、辖区派出所、周围正在巡逻的特巡警等相关警种迅速上路,赶到案发地保护案发现场,快速搜集信息,加大追讨力度,4月30日,案件在多警种协作下破获。这是惠民公安警力互补,合成化作战的一个缩影,打出了滨州公安“大交管”创新工作的“样板间”。

自4月2日省厅部署开展“对生命安全负责 向交通事故宣战”行动视频会议后,惠民县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,立即向分管副县长刘丙海同志作了专题汇报,以交安委的名义制定了具体工作方案。4月30日,县政府召开了成员单位和镇办负责人会议,明确了任务分工和目标要求和完成时限。局党委召开了专题工作部署会,全局自上而下层层进行了贯彻部署,交警、刑警、特巡警、派出所等相关警种迅速上路,协同作战,配合联动,行动取得初步成效。

按照“横到边,竖到底,不留死角”的原则,惠民公安组织辖区民警对国省道、县乡路重新进行了一次拉网式排查,共排查交通安全隐患11处,其中列为市级整改的5处,县级整改的6处,目前已全部明确了整改单位、整改时限、整改要求和具体责任人,以道安委的名义下发了《隐患排



交通事故岗位练兵。

查整改通知书》,确保2015年10月底整改到位。

以交警为主力军,派出所、特巡警等相关警种配合,重新划分为18个巡逻组,以国省道、县乡路为重点,明确路段分工、任务目标和措施要求;实行网格化管理和联勤联防巡逻机制,做到白天见警车,晚上亮警灯,重点区域、部位24小时不失控;行动中,始终坚持“严”字当头,对“七类重点车辆,七种违

法行为”进行严管严处,发现一起,查处一起,当扣则扣,当拘则拘;坚持每周两次夜查行动,在酒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工作中由城市向农村偏远地区延伸,共开展集中夜查行动14次,实现了交通违法行为无缝隙覆盖。

组织专人,对派出所列管的5类重点机动车驾驶人进行了初步摸排,这类驾驶人达1622人。目前,惠民公安已根据

高危驾驶人单位,住址情况初步进行了划分,先将这部分人纳入派出所列管,逐步完善机制,规范管理到位。强化智能交通系统建设,进一步完善农村公路平交路口标志标线、黄闪灯、信号灯建设,强化农村校车隐患排查整治。

惠民县公安局全警动员,全力以赴,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,真正把交通事故降下来,给群众满意的答卷。

求职被要求办卡 出售给不法分子

本报5月12日讯(通讯员 李霞 记者 王忠才) 近年来,不法分子之所以肆无忌惮地接收、转移、分流、套取赃款,很大原因在于其手中持有大量非法收购的银行卡。这些账户可以有效隐瞒自身真实身份,达到反侦查和逃避打击的目的。近日,滨州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在办案时发现,存在虚假职业中介骗取求职者多张银行卡后,向不法分子出售用于犯罪活动的新型犯罪手段。

2015年2月份,王某在职业中介公司应聘工作时,工作人员以免去中介费为由,将其带到开发区辖区四家银行网点,按要求以其身份办理了四张银行卡并交给该中介公司工作人员。4月,事主发现四张银行卡已被该中介公司出售,被外地不法分子做为诈骗他人7万余元的收款账户。

当前,一些虚假职业中介公司利用求职者急于求成的心理,巧编各种理由唆使求职者办理大量银行卡,并将骗取的银行卡通过面交、网络等方式向不法分子出售牟利。虽然貌似手段简单,但却构成了诸多经济犯罪的源头,危害具有“蝴蝶效应”。

与此同时,中介机构的经营现状良莠不齐,甚至出现为不法分子作案提供帮助的虚假公司,也暴露出中介机构的管理存在漏洞。鉴于此类犯罪手段极具危害性,建议求职者在通过中介机构求职时加强防范心理,有意识地保护个人重要信息,不要盲目按中介要求办理大量银行卡,更不要贪图小利向中介售卖自己的银行卡。

阳信强化经侦队伍 提升经济案件破案

本报5月12日讯(通讯员 周敏 记者 王忠才) 12日上午,阳信县公安局经侦大队针对现行经济案件破案率不高的实际,召开全体民警会,全体在家民警参加,大队长刘建伟主持。全体民警深入讨论,查找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,并积极采取措施全力提升现行经济案件破案率。

会上,大队长刘建伟提出近期工作要求,创新侦破理念、牢固树立“既要破大案、又要管小案”和“情报信息主导侦查”的理念,对每一起经济案件都认真侦查,并坚持以情报信息研判为先导,对所有案件线索进行重新梳理,每周召开案情分析会,全力开展案件侦破工作。

充分运用现代侦查技术手段,进一步发挥各种技术手段的作用,把技术力量、技术装备和技术手段广泛应用于侦查破案工作中,提升打击犯罪的核心战斗力。加强阵地控制和刑嫌调控工作,对重点人员和高危人群进行重点监控,认真开展调查走访工作,及时发现案件线索。建设专业化的经侦队伍,按照专业化、现代化的要求,不断加大教育培训力度,使经侦民警会上办案、网上作战,人人争当专家能手,全力提升经侦民警的业务能力。

相关链接

惠民多警联动,“五字”齐抓共管

惠民县公安局面对新形势,开拓创新,狠抓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不放松,对各警种实施综合考核,有效整合警力,初步形成了多警联动、密切配合,优势互补,齐抓共管的“大交管”格局,推动了各项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全面开展。

实行路面管控联动,突出一个“严”字。县局党委出台了《严厉整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集中行动实施方案》,分管副局长可以调动治安、刑侦、派出所等部门的警力,联合行动,重拳出击、铁腕整治酒后驾驶、无牌

无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。

实行事故处理联动,突出一个“快”字。县局党委出台了《惠民县公安局交通事故处理联动机制》,接到交通事故报警,指挥中心立即指令事故科、派出所、交警中队按照就近原则先期处警,保护现场,疏导交通,救助伤员,控制肇事者。对于肇事逃逸案件,立即布置警力围追堵截。

实行宣传联动,突出一个“广”字。县政府专门下发了《惠民县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程实施意见》,将交通安全宣

传纳入全县普法教育整体规划,县局也将交通安全宣传纳入综合考核。深入开展“文明交通行动计划”活动,与电视台、报刊、网络等各类媒体密切协作,开辟专门栏目,拓展宣传阵地。

实行车管贴心服务,突出一个“亮”字。投资60余万元,对车管所大厅进行了改造,对大厅布局结构、颜色氛围精心设计,配置了背景音乐、叫号机等装备;制定了业务规范,统一了办事流程;实行了导办服务、一站式服务和敞开式低柜台办公;

聘请礼仪专家对窗口民警的言行举止、服务细节进行了强化培训,为办事群众创造了温馨的环境,提供了贴心的服务。

实行监控统一建设,突出一个“高”字。投资1600万元建设“平安惠民”监控系统,坚持高起点定位、高标准规划、高标准施工。整个系统建设以城区为主,辐射全县,加快建设进度,尽快用于实战,达到有效打击违法犯罪分子、整治全县交通秩序的目的,为维护全县社会治安秩序稳定发挥应有作用。

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2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137人,抓获网上逃犯46人

邹平“春雷行动”圆满收官

本报5月12日讯(通讯员 袁雯 张保露 记者 王忠才)

自今年1月27日起,邹平县公安局部署开展了为期100天的严打整治“春雷行动”。全县公安机关因地制宜,综合施策,全力打好“三大战役”,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,全力维护了全县社会稳定。行动中,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122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137人,刑事拘留128人,抓获网上逃犯46人,打掉犯罪团伙5个,打击处理吸毒人员64名,缴获毒品99克,为群众挽回损失100余万元。

行动中,邹平警方打好破案攻坚“主动战”严打暴力犯罪。瞄准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八类暴力犯罪,坚持以打开路,以打促防,快侦快破,及时

消除不良影响。攻坚黑恶犯罪,深入建筑工程、餐饮娱乐等重点领域和行业,摸排涉黑涉恶线索,对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等黑恶势力易发案件,实行快侦快破;严打涉毒犯罪,大力开展“百城禁毒会战”行动,严厉打击“黄赌毒”违法犯罪行为,对辖区174家登记在册的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开展不间断滚动排查;围剿网上逃犯,综合运用传统和现代手段,加大缉捕重大逃犯力度,行动中,成功抓获各类逃犯46名。

打好社会治安“防控战”实行网格化巡防。坚持“精兵破案、重兵防范”,整合特巡警、交巡警,城区派出所等400余巡防防控力量,重点加强广场、商场、车站、学校等人员聚

集区域、案件多发区域,以及偏僻路段、背街小巷的巡逻防控,做到“警灯闪起来、民警巡起来、警车动起来”,全力提升打击现行犯罪的能力。加强对辖区娱乐场所、宾馆、网吧、出租房屋等易于违法犯罪人员藏身落脚的场所进行清查,进一步净化社会环境。共组织集中清查行动13次,对全县320余家宾馆、50余家歌舞娱乐、洗浴按摩场所,30余处茶楼等场所进行了全面清查,对安全设施不符合要求的31家娱乐场所下达了整改通知书,取缔3家。

打好宣传发动“全民战”强化舆论宣传。充分利用报纸、电视台、广播电台、互联网、LED户外电子屏等,大力宣传公安

机关严打整治“春雷行动”及取得的战果,让人民群众深切感受到党委、政府和公安机关严打犯罪、保障民生的坚强决心,营造浓厚氛围和强大声势。强化全民参与,紧紧依靠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,全方位运用宣传、悬挂条幅、张贴标语、发放公开信等形式,充分调动人民群众参与打击违法犯罪的积极性,主动检举、揭发和提供违法犯罪线索,积极配合、配合参与公安机关做好打击、防范违法犯罪工作。行动以来,设置专门的公安宣传栏20余处,悬挂横幅1200余条,张贴通告7000余张,出动宣传车20辆,发放《致群众的一封信》15万余张,根据群众举报线索破获案15起。